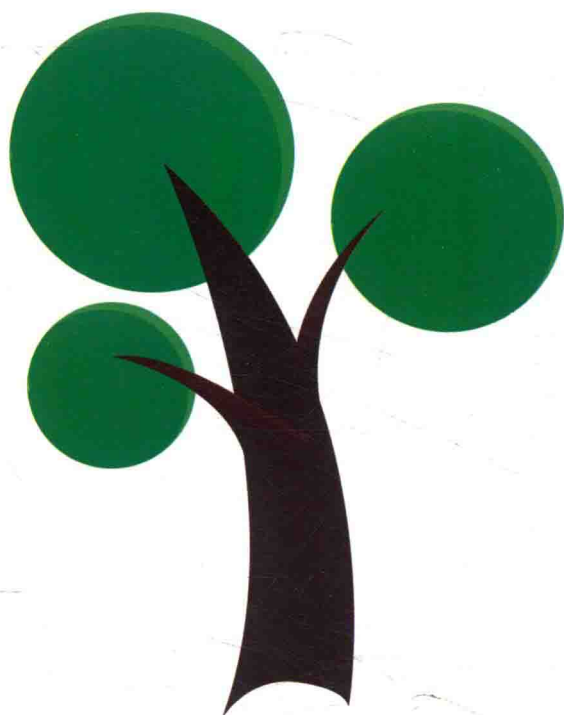


校企一体化与大学生教育

姬承东 谭君 舒必超 主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

校企一体化与大学生教育

姬承东 谭君 舒必超 主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校企一体化与大学生教育 / 姬承东, 谭君, 舒必超
主编. -- 北京 :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6.4
ISBN 978-7-5194-0448-2

I. ①校… II. ①姬… ②谭… ③舒… III. ①高等学
校—产学合作—研究—中国 IV. ①G6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73859 号

校企一体化与大学生教育

主 编: 姬承东 谭 君 舒必超

责任编辑: 靳鹤琼

封面设计: 崔新新

责任校对: 王 泽

责任印制: 曹 诤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58 (咨询), 67078870 (发行), 67019571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济南文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济南文达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87×1094 1/16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13.75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4-0448-2

定 价: 5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随着国家经济的飞速发展，生产模式转变，对技能型人才的要求越来越高，如何使我国的大学生教育紧跟世界发展步伐，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大学生教育是我们教育工作者的主要研究内容。加强大学生教育就要一方面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形成以学校为主体的校企合作办学模式来共同教育、管理和训练学生；另一方面也要适应新媒体时代的要求，培养一批跟得上时代步伐的大学生。

校企合作是我国教育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内容，也是一个必然的趋势，不但符合我国教育和科研相结合的要求，也可以更好地实现高校为社会发展和生产服务的愿望。我国的教育近十年来发展迅速，与国外成熟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就业体系相比，总体还处于探索阶段，发展过程中出现很多还未来得及解决的问题，特别是校企合作以及人才合作培养方式和就业落实等方面存在很多的现实问题。一方面是企业与学校在人才培养与就业方面有很多的一致性，包括培养目标、市场需求、工学结合要求、以及政策导向等，这些是校企合作共同培养人才的基础；另一方面，由于校、企在身份、制度、利益和市场走向等方面的差异性导致了校企合作下人才培养和学生就业方面的问题。本书首先是论述了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的实践及策略，接着进一步提出了校企一体化发展就要建立校企合作的创新平台。要真正做好校企一体化，我们的教育就要坚持“两手抓”。既要抓校企合作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也要抓校企合作下的大学生的教育与就业，以及大学生教育外部性的发展。最后，本书结合了当前的新媒体时代发展，探讨了大学生的道德教育、网络自律意识教育和大学生的核心价值观教育。校企合作下的大学生教育仅是大学生核心价值观教育的一个主要渠道，大学生的成长离不开社会，社会环境、社会风气对大学生的核心价值观形成也有很大的推动作用。我国的教育应该是全体社会成员联动参与的教育，发挥出学校、家庭、企事业单位的全部力量，才能共同实现我国教育的目标。

目 录

第一章 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概述	1
第一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概念	1
第二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标准	2
第三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主要特征	3
第二章 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的实践分析	5
第一节 我国校企合作的历史变迁	5
第二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主要模式分析	5
第三节 构建新型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的构想	11
第三章 校企一体化办学策略研究	12
第一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项目学校和企业遴选标准	12
第二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项目建设标准	13
第三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项目的评估验收	14
第四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内、外部机制建设	16
第五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成果的展示与推广	21
第四章 校企合作共建创新平台	22
第一节 校企共建创新平台的理论基础	22
第二节 校企共建创新平台的结构分析	36
第三节 校企共建创新平台的运行机理与模型构建	54
第四节 增强运行动力的平台促进机制研究	69
第五节 减小运行阻力的平台协调机制研究	83
第五章 校企合作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	105
第一节 校企合作“订单式”人才培养的现状	105
第二节 “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的优化原则	111
第三节 “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的优化对策	115
第六章 校企合作与大学生的教育与就业	124
第一节 大学生教育改革与校企合作	124
第二节 校企合作双方在人才培养与就业上的共性与异性	128
第三节 校企合作下大学生人才培养模式中的现实问题	131

第四节	校企合作下大学生就业模式中的现实问题	135
第五节	校企合作下大学生人才培养与就业一体化的要求和建议	138
第七章	校企文化融合下的大学生教育外部性分析	145
第一节	校企文化融合与大学生教育外部性概述	145
第二节	校企文化融合下的大学生教育外部性分析	154
第三节	校企文化融合下的大学生教育外部性表现与成因	159
第四节	校企文化融合下的大学生教育负外部性的应对措施	169
第八章	新媒体时代下大学生道德教育的创新	173
第一节	新媒体的产生、发展历程及其特征与功能	173
第二节	新媒体时代下大学生道德教育创新的重要性	195
第三节	新媒体时代下大学生道德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其成因分析	202

第一章 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概述

第一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概念

目前而言,教育界、学术界关于“校企一体化办学”概念的论述比较少。《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行动计划(2010-2012年)》这样描述:“校企之间签订订单培养协议,共建实训基地,合作培养师资,联合开发教材,企业安排学生顶岗实习。”“对校企合作制度进行创新运用,岗位和专业进行衔接,实训资源整合和共享,产品设计中心、研发中心和服务平台共建,实现深度融合”。这些描述说明了校企合作办学的内容,但没有揭示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方式及途径。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叶鉴铭等人在总结该校教育实践的基础上阐述了“校企共同体”的概念。“所谓校企共同体,就是将高校中的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与企业的产品开发、生产、推广、员工培训等校企活动空间进行组合,校企共同建立相互依存、相互助益的能动关系,从而形成一个多功能、高效率的共同体。”这个概念指出校企一体化办学的内容和形式,提出了建立“校企共同体”的做法,成功破解校企深度合作的难题。但它毕竟只是职业教育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模式之一,是否具有普遍意义,值得商榷。

湖北信息工程学校陈宏等人的《〈校企一体化合作办学模式探索与研究〉研究报告》认为,校企一体化合作办学是学校与企业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责任同担、利益共享的原则下组建产教联合体,在人才培养、职工培训、科技创新与服务等方面进行一体化运作的一种教育模式,当然这个模式的主导者是政府。这个概念强调“政府主导”,阐述了合作原则,但对如何实现一体化揭示不够。

广西银行学校廖红在《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探讨》指出:“校企一体化是指学校和企业两个独立的组织,为提高其竞争力而进行紧密合作的方式,彼此分享所有责任、权利、义务、风险及利益,建立密切合作的关系,双方本身仍是独立之法律主体。”这一表述不仅未能从本质上指出“校企一体化办学”的内涵,而且将学校和企业定位为两个法律主体,这就将“企业办校”和“学校办企”的形式排除在外了。

第二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标准

一、“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概念

在案例研究和借鉴有关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我认为,校企一体化办学是指职业学校和行业企业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为宗旨,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为基础,以人才培养为核心,以协议或章程为依据,依托一定的组织平台和制度平台,在人才培养、技术开发和社会服务等领域紧密合作,使学校与企业、市场、社会等有关人才培养的环节有机地结合起来,实现优化互补和功能整合,促进学校和企业的互动发展。

二、“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标准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叶鉴铭提出“文化共融、师资共建、课程共定、教学共管、基地共建”的共同因素,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周世青、何万一以地铁学院为例提出“管理一体化、资源一体化、育人一体化、文化一体化”,二者均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但因均以“校企共同体”为立论出发点,也都存在局限性。本文在案例研究和吸取上述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提出了如下的五项核心标准。

1.标准共定。

即学校与行业企业根据职业岗位要求及学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共同确立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标准;在此基础上,校企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共同构建专业课程体系,共同开展课程与教材建设,使人才培养与行业、产业、职业岗位和企业用人实际紧密结合。

2.基地共建。

根据学校的专业实践教学和企业的员工培训需求,以企业生产和服务流程为导向,校企共同设计、建设实训场地,配置对接产业和企业、生产和服务项目设备,实现生产、教学、科研、实训、比赛、考试一体化和实训生产化;学校在企业建立稳定的顶岗实习基地或建立“厂中校”,将部分或全部实践性教学放到企业进行,实行产学研结合一体化管理,支持工学结合和顶岗实习人才培养模式。

3.过程共管。

这里的“过程”,是指合作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专业教学过程、育人过程、技术研发过程、员工培训过程等。专业教学共管是指校企双方共同实施教学计划,学校教师和企业专业技能人员、技术人员共同承担教学、共同实施教学管理的任务。育人共管是指学校按照企业用人标准制定规章制度,校企共同制定操作考核及奖惩制度,合作开展职业素养教育。所谓的技术研发共管实际上是校企共建产品设计中心、研发中

心和技术服务平台、教师参与企业技术攻关和技术设备的更新改造，或学校独立承担企业的研发项目。员工培训共管是指企业接纳教师实践锻炼，培养教师的产业意识、市场意识、创新意识和专业技能，从而使教学与生产有机结合并同步发展；也指学校根据企业的需求，为企业员工提供培训服务。

4.评价共鉴。

是指学校和企业根据生产性教学的特点，共同建立并有效执行教学评价和综合素质考评制度；建立企业评价顶岗实习学生职业能力的机制。

5.文化共生。

企业文化是一种生产文化和效益文化，学校文化是一种学术文化和教学文化。尽管二者有着较大的差异，但由于人才供需关系的存在，二者的互动与融合既有必要也有可能。校企文化共生，是指企业以学校文化为主体，学校以企业文化为主导，营造“学校环境中的企业，企业环境中的学校”的氛围，创设和生成兼有企业文化和学校文化特点的特殊形态的育人文化，提升学生职业素养。

第三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的主要特征

通过界定“校企一体化办学”内涵和标准，就可以概括其主要特征：

一、价值取向的互补性

企业和学校是两种不同性质的组织。企业经营的目的是利润。校企一体化办学，可以使企业获得人力资源储备、培训服务、技术服务、文化资源。学校培养人才，追求教育效果和社会效益。校企一体化办学带来的效益非常多，它既可以使学校提高教学质量、教育水平，又可以提高知名度、竞争力。互惠双赢是校企一体化办学可持续发展的条件，结合点是校企双方的共同目标：建立一个共同的核心竞争力——人员培训、储备和使用。

二、合作领域的系统性

一般意义上的校企合作是局部的、零散的，但是校企一体化办学是多方面的、系统化的。多方面指的是校企合作双方从单一的合作进入到多层次的合作，从硬件到软件，从物理层面到精神层面，从教学到办学，不断递进。系统化是指由单一推进向整体推进，包括人力、财力、物力和双向流动的合作，全面参与教学的元素，精神和文化等方面的互认和渗透。使整个系统的元素实现多层次、全方位协调发展是校企一体化的重点。

三、合作触角的深入性

从某种程度上来讲，校企一体化的进程是学校和企业逐渐成为一个“组合”的过程。学校和企业在这个过程中不仅仅局限于获得了什么，而是渗透到人才培养合作的“主板”区域——标准共定、基地共建、过程共管、评价共鉴、文化共生，试图建立专业对接产业、课程对接职业标准、教学过程对接生产过程的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在整个过程中，双方要最大化的提升质量教育和培训质量，最大限度地提高学生、教师、员工的敬业精神。

四、运行机制的稳固性

校企一体化办学是两个不同性质组织之间的合作，合作所涉及的领域广、层次深，因此，校企双方必须建立一定的组织平台、制度平台，构建常态化、长效性的运行机制，才能实现深入持久的一体化运作。所谓组织平台，就是建立由校企双方人员共同组成、对校企合作事务进行决策及对决策进行实施的组织机构。所谓制度平台，就是双方以合作协议或组织章程作为依据，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工作制度。可以说，没有健全、稳固的组织平台和制度平台，就不可能有“共同规划、共构组织、共同建设、共担风险”的一体化运作。

第二章 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的实践分析

第一节 我国校企合作的历史变迁

中国校企合作可以追溯到上世纪 20 年代,一些公司已成立培训班来培训技术人员,这是形成半工半读的校企合作模式的原型。建国后到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职业学校逐渐从企业中分离出来自成体系,形成了以学为主、以工为辅的培养模式。1996 年颁布的《职业教育法》提出:“职业教育应当实行产教结合,为本地区经济建设服务,与企业密切联系,培养实用人才和熟练劳动者。”在这一背景之下,职业院校纷纷加强与企业的合作,出现了安排学生实习、设立奖学金、企业捐助设备、为企业提供培训等合作模式,但是大多数情况下,学校在人才培养中都占据主导地位,企业则处于被动配合的状态。2005 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之后,政府加大了对职业教育发展的支持力度,企业对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认识和热情也逐步提高,出现了政、校、企三方联动和校企互动合作的局面,引企入校、共建实训基地、订单培养、冠名班等人才培养模式得到推广。伴随着校企互动关系的不断深入,随着企业全方位、深层次参与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过程中,双方形成了一个利益共同体,校企一体化办学的实践和探索应运而生。

总之,校企一体化办学在中国已经经历了企业经营的工作坊、校企分离、校企交流、校企合作的历史性转变和发展。校企合作办学的发展趋势是校企一体化办学。

第二节 校企一体化办学主要模式分析

本文以江苏省职业院校校企合作办学的实践为主要研究对象,遴选具有校企一体化办学性质的案例进行分析,总结和提炼了一些典型做法,并结合“五共”核心标准指出了需要改进的问题和方向。

一、学校为主模式

1. 经典案例

例案一: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与上海金纬机械有限公司联办数控技术应用专业“金纬班”。

校企双方先期通过相互走访和会谈之后，确定合作意向，签订以“冠名班”为主要合作形式的校企合作协议。从冠名班的招生工作开始，学校作为主体，确定学生入学成绩，企业增设面试环节，由企业老总亲自面试报考学生，从入校时就按企业的要求进行筛选。进入教学环节后，学校按照中职管理要求安排课程，企业则根据自身需求在学校的教学过程中嵌入企业文化和专项技能等特定的课程。同时，企业安排专人担任“金纬班”班主任，按照企业管理员工的要求对该班的学生进行日常管理。每个寒暑假，企业定期组织学生赴企业进行顶岗实习，并享受部分与员工相同的福利待遇。当学生进入二年级末的时候，企业鼓励学生报考大专院校，并承诺为毕业后愿意到企业工作的学生报销学费。通过这些措施，让学生

对企业产生了极大的认同感。与此同时，企业也将冠名班的学生大部分培养成为了企业的储备干部，加强了企业的技术骨干力量。

案例二：东海中等专业学校引进东海县至善坊水晶有限公司合作创办水晶雕刻专业。

校企双方达成合作协议，企业进驻学校，在学校开设企业的生产车间，建立生产基地。一方面企业利用学校的场地作为生产基地，投资生产设备，配备企业员工，实现生产营销。另一方面，学校将企业车间作为学生的实训基地，将该专业学生的实训课程放在企业车间进行，学生同时接受学校教师和企业员工的双重辅导。此外，企业的自身技术骨干也为学校的教师进行专业培训，弥补了学校教师所缺乏的实践经验。同时，学校教师也参与企业的产品研发，增强了企业研发团队的力量，有效的提升了企业的经济效益。从而真正达到校企双方互惠共赢的良好局面。

案例三：连云港艺术学校与江苏省女子民族乐团实行双跨管理。

校企双方在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企业与学校挂靠，实行党政领导“双跨”领导两个单位，探索出一套校企合一的办学模式，做到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校企深度融合。乐团的骨干演员就是学校的教师，学校的学生就是乐团的演员，双方的技术力量得到了提升。借助乐团的大量演出机会，使学校的学生得到了更多的实践机会，让大部分学生到毕业时就已是一名合格的演员，教学质量得到了显著提升。同时深化课程改革，把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把教学与演出合二为一，实现了学校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紧密对接。企业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学校在技能大赛上也频频获奖。

2. 常见形式

(1) “冠名（订单）班”形式。即学校和企业签订了合作协议委培人才，企业根

据工作需要选择一定数量和一定专业的学生,由学校以企业名称编排相应班级,按照企业用人需要培养。当然,并非所有冠名班、订单班培养形式都可称为一体化办学。

(2)“校中厂(店)”形式。学校提供场地,企业设备、技术、人员等资源进入学校实训基地,与学校设备、师资进行整合,学校按企业要求组织生产和科研,结合生产,企业按学校要求开展教学,建立集生产、教学功能于一体的校企合作形式。

(3)“校办厂(店)”形式。通常有两种做法:一是在政府主导下,企业挂靠学校;二是学校或学校出租场所给自然人,通过加盟的方式经营门店。

3.主要特点

在人才培养过程中起主导作用是学校;学校把部分企业课程嵌入专业课程体系,根据企业岗位要求制订人才培养方案;课堂教学在校内进行,由学校教师负责;专业实践教学和顶岗实习在校内店(厂)进行,由学校教师和企业师傅共同负责。

4.主要存在问题及改进方向

(1)企业合作立场不坚定。特别是“冠名(订单)班”培养形式,学校常以自身利益为核心,忽视企业的利益需求。尤其是一些优秀学生毕业后不能进入合作企业就业,导致企业的投入和收益不成正比而失去积极性。因此,学校需要更多地考虑企业的需求,采取相关措施保证企业利益。

(2)企业参与培养过程不够。学校牵头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因此,企业在教学环节的配合上容易掉链子;又由于企业更重视其生产任务和生产效益,在教学与管理中常常忽视对学生职业素养教育的渗透。这一现象在“校中厂”合作形式中较为常见。

(3)企业参与教学评价不够。虽然学校方面要求校企共同建立教学评价和职业素养评价制度并有效实施,但事实上,合作企业更在乎学生毕业后的用人考核选拔,较少参与教育教学评价的过程。

(4)深度融合不充分。由于校企双方的利益差异性,有些企业和学校合办的厂店,虽然挂了企业的名,其实完全由学校经营,学校无法学习到企业中的管理、技术等方面的知识,如果没有机会真正领会企业的文化精神,校企文化就会呈现两张皮现象,就不能实现校企文化的充分融合,也就更谈不上共生了。

二、企业为主模式

1.经典案例

案例一:常州铁道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为中国南车集团下属学校,其焊接技术及自动化、检测技术及应用等专业培养的人才直接为企业服务。

1958年,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作为铁道部重点扶持的中国铁路装备制造企业

之一，为了培养针对铁路制造的专业人才，将当时的常州铁路机械学校重组为常州铁道高等职业技术学校。重组之后，校企双方深度紧密合作，学校重点针对企业的需求培养学生，企业通过学校获得了真正需要的技能型人才，而学校也依托企业焕发了新的生命力。

案例二：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与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建设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厂中校”教学改革试点。

2011年，为了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提前为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储备真正符合企业需求的技术人才，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根据合作企业的要求，从2009级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大二）三个班中选拔了39名学生组成了“永钢班”，将教室搬进企业，边实习边学习。学校灵活调整教学计划，按照企业的实际情况增减教学内容，把学生实习内容和教学内容有机的结合起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案例三：常州刘国钧高职校与46家企业合作，把学校沿街铺面提供给企业开设门面。这些企业在“前店”销售、服务、接待，在校内的“后厂”生产加工。企业开展业务，学校灵活实施教学计划，工学交替。

入驻学校的企业与普通企业一样，正常开展各项业务。同时，学校的教师和学生也会参与到企业的日常业务中。学生在企业边实习边学习，遇到问题和困难时，第一时间请教老师；企业也聘请学校老师作为企业的车间负责人。这样老师一方面接触到了市场最前沿的信息，另一方面也参与到企业的技术研发中去，为企业创造了效益。常州科宇电子有限公司进入该校后，师生一起参加企业科研攻关，共同研发了“炉窑三维内窥式智能视频检测系统”，为企业解决了迫在眉睫的技术难题。

2. 常见形式

（1）“企业办校”形式。企业的宗旨是提升核心竞争力，根据人力资源行业的业务发展需要，发挥自身的资金、技术、设备、人才和管理优势，开办学校培养专业技能人才；为提高办学效益，学校也会与区域相关企业合作开设相关专业。

（2）“厂（店）中校”形式。职业院校和企业实现全方位对接，以课程为载体、将教室建在企业车间、将课堂链接到生产线上、将教学回归到真实产品制作中。

（3）“前店后厂”形式。校企合作共建独立经营实体，“店”设在校内或校外，用于销售和提供服务；“厂”设在校内的实训基地，用于生产。“前店后厂”本质是一种生产和销售的关系，企业把产品放到学校来加工生产，利用较廉价的劳动力降低生产成本，学校把企业项目的内容有效地融入到教学环节当中，使实践教学的内容与企业的项目紧密结合，实现工学结合。

3.主要特点

企业在人才培养过程中起主导作用；企业根据产业链的发展现状及趋势确立校企合作项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接岗位要求，企业课程纳入专业课程体系；专业实训教学主要在企业车间或公司门店进行。

4.主要存在问题及改进方向

(1) 人才培养缺乏系统性。企业以生产经营为中心，对于学生培养的质量标准，企业更多的考虑自身的岗位需求，而非整个行业对于人才素质的要求，也非学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因此，学校必须更多地介入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参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保证人才培养的系统性。

(2) 教师素质缺乏全面性。这种办学模式要求教师不仅要有深厚的理论知识基础，还必须具有娴熟的生产技能。但由于不少教师缺乏行业背景，没有生产经营经验，指导学生进行具体的生产和服务的能力不足。因此，学校和企业要在共育师资方面加大合作力度。

(3) 学生管理缺乏统一性。这种办学模式突出学生理论知识的运用及实践能力的提升，其中教学过程的大量时间主要用于实训基地和企业生产中的实践学习，这就需要企业加强对学生的实训实习管理。但由于企业和学校对教育教学的管理标准、方式不同，校企双方就管理的方式不能完全统一。学校和企业需要兼顾学生成长和企业生产两个方面，协调好学生管理。

(4) 在“企业办校”的情形中，并非所有专业都对接生产岗位，通常那些与本企业发展关联度不高的专业，其一体化办学的程度不高。因此，企业应以提高企办校的办学水平的眼光，从服务区域产业发展的大局出发，加强与当地其他企业的产教合作。

三、校企共生模式

1.经典案例

案例一：太仓中等专业学校与驻苏德企舍弗勒集团合作成立的“舍弗勒（中国）培训中心”，学校承担理论教学，企业负责技能培训。

该中心成立于2004年8月，由当地政府牵线搭桥，根据企业的需求，校企联合实施培训中心的课程。企业负责培训中心的场地及实训课程，学校负责理论课程的教学。学校先负责招生，后由企业在学生中选拔为员工。因此，在该培训中心的学生具有双重身份，既是学校的学生，又是企业的员工。

案例二：杭州职业技术学院与台湾友嘉实业集团联合创建的友嘉机电学院。

2008年4月11日，杭州职业技术学院友嘉机电学院正式成立，该学院是校企一

体化合作下的校企共同体。企业向学院提供了大量的现金设备,定期选派骨干技术人员担任学院的相关课程,将企业文化引入学校,让学生不出校门就体验到了企业的环境。同时,学校选派教师赴企业一线岗位任职,为企业提供了一定的技术支持。友嘉学院的模式在很大程度上实现了专业与岗位的真正对接,职业教育与企业需求的深度融合。

案例三:张家港职业教育中心校发起成立的江苏扬子江职业教育集团。

2006年,经江苏省教育厅同意,该校牵头组建了江苏扬子江职业教育集团(会员单位包括44所省内外职校和39家骨干企业),集团下辖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技能教学指导委员会、人力资源开发培训中心的功能,开展就业信息互通交流、企业用工研讨、专业建设和技能竞赛等活动,为校企合作、校校合作、资源共享搭建了平台。

2. 常见形式

(1)“共建项目(专业)”形式。以学校和企业的融合为基础,共同制订教学计划、共同招生面试录取、共同组织教学实施、共同组建教学团队、共享教学资源、共同完成人才培养的全过程,类似于德国“双元制”中的跨企业培训。

(2)“共建学院”形式。这种合作形式以市场化办学理念为指导,以全新的投(融)资方式为主导,以合同或契约的形式,将校企双方的优势有效地运用到合作办学的教育活动中,建立以此带动教育教学管理、学校经营以及教学方式的改革;办学路径坚持“企业主体,学校主导”,以“校企互动、联通岗位”为宗旨,搭建“学做合一”的人才培养机制。

(3)“职教集团化”形式。把职业学校、行业企业以及其他社会力量既自主独立又相互联系的要素进行组合,形成院校之间、校企之间互补型的横向联结和人才培养链上的纵向联结,实行学工交替,实现多方共赢的校企办学形式。

3. 主要特点

学校和企业作为两个主体,通过合作通常会衍生一个新的实体(通常称为“校企共同体”或“校企共生体”);学校与企业在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紧密结合,体现“共同组织、共同建设、共同管理”的一体化运作;职教集团是行业企业与职业院校合作办学的平台,能够促进双方优质资源开放共享,实现集约化运作。

4. 主要存在问题及改进方向

(1)学校和企业以协议或章程为依据,以互利共赢为基础,共同组建实体开展生产性教学。“共建学院”、“共建企业”两种形式,容易造成学校对企业的高度依存。根据资源依赖理论,一旦吸引或约束企业合作的驱动机制失效,必将对职业院校的人才

培养造成负面影响。

(2) 在我国,松散型的职业教育集团占据主导地位,这些集团如果没有相应保障和激励机制支撑,难以真正实现一体化运作。因此,要建立健全运作机制,规范运作行为,使职教集团化办学从松散合作迈向法人治理。

第三节 构建新型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的构想

我们是否可以在教育部实施“教产合作与校企一体化办学推进计划”的背景下大胆一点,提出政府实施减免税或财政贴补政策,遴选企业参与校企一体化办学的构想;或者,原本投资的资金机构生产分配给企业培训基地的建设,依托共享的企业型实训基地建设,支持学校做整合。特别是那些与产业对接紧密、占地大、设备投资高,维护要求更严格的实训基地。

这种模式的建立和运行,必须要有政府、院校、行业企业通力合作。政府应该通过打破常规的思维,灵活的金融运行机制,加大公共财政对企业的投入,以弥补“市场失灵”的缺陷;应出台校企一体化办学(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企业遴选办法,或引进竞争性招标机制,以吸引这些行业引领行业,诚信经营,对社会负责的企业参与到职业院校建设和人才培养;还要建立监督和评价机制,项目实施机制,及时解决问题,以评估的分类对通过评估的企业给予税收减免或实行财政补贴。高等院校应密切掌握区域产业发展状况,与企业密切合作,在做专业发展计划的前提下,重视专业实训基地建设规划的发展,与企业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的发展趋势;协助政府制定项目选择方法或招标的企业解决方案,以帮助有关各方进行监督和评价;经过双方协商,明确运行实训基地的管理机制,以确保有效实施该项目。双方共同协商之后明确共建实训基地的运行和管理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实施。当然,我们也呼吁行业和企业从产业振兴促进校企一体化办学的重要意义的角度出发,要着眼于企业的长远发展意识,积极支持高层次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并参与共享实训基地建设和学校人才培养。

从项目合作主体来看,可以是一个学校、一个企业合作,也可以是多个学校、一个企业合作,或者是多个学校、多个企业合作。如果可以发挥一个行业或职业集团的作用,或在职业集团的框架下实行这项计划,共享培训基地将能更充分地发挥。当然,要真正实现并操作这个构想,还有许多体制需要改进,许多问题需要进行谈判,很多细节需要考虑,也会有很多需要破解的问题。